

证券代码：688480

证券简称：赛恩斯

公告编号：2026-017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恩斯”）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20日以现场、线上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15日已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高伟荣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决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为推进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工作，根据相关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原发行方案进行修订，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进行调减，并对部分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相应进行了调整，本次调整的相关情况如下：

1、发行数量

调整前：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发行数量不超过5,650,000张（含本数）。

调整后：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发行数量不超过 5,519,000 张（含本数）。

2、发行规模

调整前：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6,500.00 万元（含 56,500.00 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认。

调整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5,190.00 万元（含 55,190.00 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认。

3、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6,5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选冶药剂再扩建项目（一期）	17,751.22	16,000.00
2	年产 100000 吨/年高效浮选药剂建设项目	60,000.00	32,5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8,000.00
合计		85,751.22	56,500.00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重要性、紧迫性等实际情况先行投入自有或自筹资金，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经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调整后：本次可转债拟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5,19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选冶药剂再扩建项目（一期）	17,751.22	16,000.00
2	年产 100000 吨/年高效浮选药剂建设项目	60,000.00	32,5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6,690.00	6,690.00
合计		84,441.22	55,190.00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重要性、紧迫性等实际情况先行投入自有或自筹资金，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经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稿）〉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属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修订稿）》。

特此公告。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